

证券代码：430617

证券简称：ST 欧迅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欧迅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北京欧迅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欧迅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十七条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。	第五十七条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、公告形式通知各股东，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、公告形式通知各股东。
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	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章程修订是为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决策效率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欧迅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北京欧迅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9日